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
发展培训中心

理事会

第十二届会议

2017年12月7日，马尼拉

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理事会 第十二届会议报告

一. 需要经社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事项

1. 理事会赞赏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在建设成员国能力以应用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所开展的工作。
2. 理事会欢迎中心通过其三个旗舰方案：《政府领导人信通技术基础知识学院》、《青年人信通技术促进发展入门系列》、《妇女信通技术前沿计划》，继续努力增强决策者、公务员、学生/青年人和女企业家的信通技术知识和技能。
3. 理事会核可了中心 2018 年的工作方案，从而增强中心为有关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区域路线图的努力所作的贡献，使中心的工作与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的授权和优先事项更好地结合起来。
4. 理事会感谢东道国大韩民国继续为中心提供资金支助，并感谢其他成员国提供自愿和实物捐助。
5. 理事会呼吁所有成员国为中心的方案和业务提供支持，以加强本区域的信通技术人力资源能力开发。

二. 会议记录

A. 中心的行政和财务状况报告

(议程项目2)

6. 理事会面前有中心的行政和财务状况报告 (E/ESCAP/APCICT/GC(12)/1)。

7. 向理事会介绍了中心的财务状况，包括东道国通过仁川广域市和大韩民国科学与信通技术部所提供的机构资金。韩国-亚太经社会合作基金还提供额外资金，以推进由中心与亚太经社会实务司所共同实施的项目。

8. 中心收到了来自柬埔寨政府和中国澳门政府的自愿捐助，从而兑现在 2017 年 5 月经社会第七十三届会议上所作的承诺。孟加拉国、印度和斯里兰卡政府也在经社会本届会议上作出承诺。

9. 2017 年的总支出已超出当年中心收到的机构资金。因此，中心已动用之前几年所节省的费用，以填补资金的不足。

10. 理事会鼓励所有成员国为中心提供自愿捐助，以维持其业务和实施方案。

B. 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以来中心所开展的工作

(议程项目3)

11. 理事会面前有 2016 年 10 月在曼谷举行的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以来中心所开展工作的报告 (E/ESCAP/APCICT/GC(12)/2)。

12. 向理事会介绍了中心在亚太区域开展的有关其三个旗舰方案的能力建设活动。

13. 在亚美尼亚、孟加拉国、柬埔寨、吉尔吉斯斯坦、菲律宾和斯里兰卡以及在中亚和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次区域启动了《妇女信通技术前沿计划》并取得了显著的成果。

14. 中心正进一步加强其培训方案，使其与《2030 年议程》保持一致。将继续开发培训内容，从而帮助成员国将信通技术纳入其方案并且利用数据，以促进实施可持续发展目标。

15. 理事会赞赏中心通过与来自信通技术部委和机构的国家伙伴、公务员培训学院、民间社会、学术界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开展合作，有效地实施和应用这三个旗舰方案。它欢迎中心通过开发新的培训内容以继续努力加强其旗舰方案、并且支持国家伙伴努力采用中心的方案并且对其进行本地化，以促进其在各国的实施。

16. 理事会欢迎中心努力加强协作并且将其工作与经社会各项次级方案和活动相结合。它还赞赏正在将中心的远程学习和在线平台迁移至联合国的统一平台的努力，并且赞赏将中心的行政职能与经社会东亚和东北亚次区域办事处的行政职能整合起来的努力。

C. 2018年工作方案

(议程项目4)

17. 理事会审查了中心的 2018 年工作方案。

18. 2018 年工作方案与亚太经社会的授权和次级方案保持一致，这将更好地支持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的能力建设工作。它还将为经社会关于 2018-2019 年期间战略框架的次级方案 5（信通技术与减轻和管理灾害风险）作出贡献，尤其是在预期成绩(c)（成员国采用信通技术、空

间技术应用以及减少和管理灾害风险以促进具有抗灾能力的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得到加强)项下。认识到信通技术是促进跨领域发展的推动力,中心将加强与亚太经社会其他各司之间的协作。

19. 在 2018 年工作方案下,中心将继续其加强本区域人力资源能力的工作,从而利用信通技术实现《2030 年议程》。它将通过开发培训内容和举办次区域和、或国家讲习班和教员培训课程,支持将《学院》方案制度化并且对其加以应用,以促进国家公务员队伍的人力资源开发。它还将在亚太区域的高等院校中继续推动《青年人信通技术促进发展入门系列》。

20. 中心将在本区域推动《妇女信通技术前沿计划》,并且支持成员国通过本地化和教员培训课程努力采用这一方案。国家伙伴还将在其监测和评价机制以及获取相关培训资源方面获得支持。

21. 为了扩大旗舰方案的覆盖范围并提高其利用率,中心将利用最新的互联网工具和技术,以促进其《虚拟学院》和其他平台。它将迁移其在线平台至联合国的统一平台,以提高知名度、安全性和成本效益。

22. 泰国政府代表建议在今后的培训活动中采用以下主题:应用物联网的安全性;大数据中的数据保密性;网络安全;跨境数据;信通技术能力标准;智慧城市。中心代理主任对这些建议表示欢迎,并且指出,鉴于中心资源有限,有必要排定今后培训方案主题的优先次序。网络安全领域尤其成为成员国新的优先领域,对于那些已经请求经社会提供能力开发支助的东盟国家更是这样。中心还将对《学院》课程单元进行审查,并确定哪些培训单元需要加以更新以反映目前的信通技术格局。

23. 大韩民国政府代表对中心的工作表示赞赏,并且指出,大韩民国将继续支持中心的方案和业务。这位代表还鼓励理事会其他成员和亚太经社会成员国为中心提供自愿捐助。

D. 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议程项目5)

24. 理事会欢迎斯里兰卡政府代表主动表示愿意主办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还考虑与将于 2018 年在曼谷举行的信息和通信技术,科学、技术与创新委员会第二届会议同期对接举行这次会议。

25. 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的日期一经确认,秘书处将与理事会进行磋商,为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作出必要安排。

E. 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6)

26. 理事会没有讨论其他事项。

F. 通过报告

(议程项目7)

27. 理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通过本报告。

三. 会议安排

A. 会议开幕、会期和安排

28. 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于2017年12月7日在马尼拉举行，这次会议是由菲律宾政府主办的。

29. 中心代理主任宣读了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的致词。在发言中，执行秘书强调了在《2030年议程》的背景下中心工作的相关性，并且提醒各成员注意，理事会的审议有助于加强中心在本区域交付信通技术培训方案。中心必须继续借助并促进经社会的战略优先事项和次级方案，从而具有效力并产生更大的影响。

B. 出席情况

30. 理事会以下九个成员的代表出席了会议：孟加拉国、柬埔寨、印度、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菲律宾、大韩民国、斯里兰卡和泰国。

31. 东帝汶代表作为观察员出席了会议。

C. 选举主席团成员

32. 理事会选出以下主席团成员：

主席： Meas Po 先生(柬埔寨)

副主席： Sanjay Goel 先生(印度)

D. 通过议程

33. 理事会通过以下议程：

1. 会议开幕：

(a) 致开幕词；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c) 通过议程。

2. 中心的行政和财务状况报告。

3. 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以来中心所开展的工作。

4. 2018年工作方案。

5. 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6. 其他事项。

7. 通过报告。

附件一

文件清单

| 文号 | 标题 | 议程项目 |
|---------------------------|--|------|
| E/ESCAP/APCICT/GC(12)/L.1 |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 1(c) |
| E/ESCAP/APCICT/GC(12)/1 | 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的行政和财务状况报告 | 2 |
| E/ESCAP/APCICT/GC(12)/2 | 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以来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所开展的工作报告 | 3 |
| | 2018年工作方案 | 4 |

附件二

**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

(美元)

| | |
|--------------------------|------------------------------|
| 收入 | |
| 捐款 | 1 536 670 |
| 利息收入 | - |
| 其他收入 | 1 776 |
| 汇兑差额 | (92) |
| 总收入 | 1 538 353 |
| <hr/> | |
| 减去：支出 | (1 555 031) |
| <hr/> | |
| 减去支出后的净收入 | (16 678) |
| <hr/> | |
| 截至2017年1月1日的资金结余 | 3 123 013 |
| 退还给捐助方的款项 | - |
| <hr/> | |
| 截至2017年9月30日的资金结余 | 3 111 335^a |
| <hr/> | |

^a 指定将余额用于中心今后开展的方案和业务活动。

附件三

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按项目组成分列的财务报表
(美元)

| | 科学与信通技术部, 仁川广域市 | 联合捐款和 其他项目 | 总计 |
|--------------------------------|--------------------|-----------------|------------------------------|
| 收入 | | | |
| 捐款 | 1 529 670 | 7 000 | 1 536 670 |
| 利息收入 | - | - | - |
| 其他收入 | 1 776 | - | 1 776 |
| 汇兑差额 | - | (92) | (92) |
| 总收入 | 1 531 446 | 6 908 | 1 538 353 |
| 减去: 支出 | | | |
| | (1 534 486) | (20 545) | (1 555 031) |
| 减去支出后的净收入 | (3 040) | (13 637) | (16 678) |
| 截至2017年1月1日的资金结余 | 2 771 965 | 356 048 | 3 128 013 |
| 退还给捐助方的款项 | - | - | - |
|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资金结余 | 2 768 925 | 342 410 | 3 111 335^a |

^a 指定将余额用于中心今后开展的方案和业务活动。

附件四

**亚洲及太平洋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培训中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收到的捐款**
(美元)

| 国家/地区 | 截至2017年9月 30日止年度 | 截至2016年12月 31日止年度 |
|--------------------------|----------------------|----------------------|
| 1. 仁川广域市，科学与信通技术部 | | |
| 大韩民国(仁川广域市) | 800 000 | 800 000 |
| 大韩民国(科学与信通技术部) | 729 670 ^a | 672 157 |
| 小计 | 1 529 670 | 1 472 157 |
| 2. 韩国国际协力团项目 | | |
| 大韩民国(韩国国际协力团) | - | - |
| 小计 | - | - |
| 3. 其他技术合作项目 | | |
| 孟加拉国政府 | - | 12 000 |
| 柬埔寨政府 | 2 000 | 2 000 |
| 印度政府 | - | 40 000 |
| 中国澳门政府 | 5 000 | 5 000 |
| 斯里兰卡政府 | - | - |
| 泰国政府 | - | - |
| 韩国互联网安全局 | - | - |
| 韩国电信经济和管理研究院 | - | - |
| 大韩民国(科学与信通技术部) | - | 42 100 |
| 小计 | 7 000 | 101 100 |
| 总计 | 1 536 670 | 1 573 257 |

^a 在 2017 年所收到的这批捐款中，9 670 美元为 2016 年所承诺的捐款。